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300057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05723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學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-科技任務組」電子海報，請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(下稱科工館)113年1月16日館教字第113626023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係由教育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辦，由科工館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共同承辦之全國性競賽，邀請全國國中及國小學生參與，將科技領域習得之相關知識與技能發揮於競賽中，參賽團隊可跨校組隊，優勝者將獲頒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獎狀。
- 三、本案限網路報名，報名時間延長至113年1月25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，詳細競賽資訊請參閱官網資訊：
<https://tech.k12ea.gov.tw/contest/>
- 四、檢附競賽電子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